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文件

船会〔2023〕52号

关于举办 2023 年船舶低碳动力与海洋 清洁能源领域技术转移转化能力提升 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中国科协《关于实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经学会申报，中国科协、人社部批准，由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承办“2023 年船舶低碳动力与海洋清洁能源领域技术转移转化能力提升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在我国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以及国际航运、造船业碳减排行动加速推进的大背景下，产业链中的相关各方都面临着绿色转型的紧迫压力和挑战，但与此同时也迎来了技术创新和升级的潜在机遇。随着环保低碳动力船型和清洁

替代燃料的应用逐渐成为行业的发展趋势，开发新型船舶动力系统的需求也愈加突出。本次研修班在 2022 年高级研修班基础上，结合参训单位和学员的反馈意见，针对目前船舶行业减排目标和技术路径选择的现实需求，帮助企业深入理解船舶行业碳减排内涵及可能的技术途径，为“双碳”目标下船舶行业的技术变革和冲击做好充足的准备，为船舶行业低碳动力和发展海洋清洁能源培养更多的创新人才。

二、培训安排

（一）培训对象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会员单位从事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及有关工作的中、高级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优先接受贫困地区和一线人员报名参加培训。本次培训由哈尔滨工程大学承办，限额 80 人，按报名顺序，额满即止。

（二）培训计划

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报到，6 月 6 日-6 月 9 日授课。

报到及培训地点：哈尔滨工程大学，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 145 号。

主要课程：船用低碳及无碳燃料发动机燃烧特性、低碳动力船舶减振降噪技术、船用低闪点燃料供给与喷射技术、大型抽水蓄能技术发展现状展望、科研机制创新助推高质量发展及技术转移转化相关课程。（课程安排以课表为准）

三、报名及联系方式

请各单位选派 1—2 人，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前填写报名回执(报名链接地址: <https://www.wjx.cn/vm/rzZzmRD.aspx#>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

联系人: 马宝林

电话: 0451-82569358, 18845565620 (微信同号, 添加好友请注明 2023 造船学会培训)



四、其他事项

(一) 本次培训免收培训费用, 培训学员修完规定的课程, 经考核合格后, 由人社部发放培训证书。

(二) 参训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 食宿免费, 统一安排。

(三) 参加人员须为学会个人会员, 可在学会官网免费注册。

